# “民法典进农村”普法宣传活动总结10篇

来源：网络 作者：枫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4-11-07

*“民法典进农村”普法宣传活动总结(10篇)“民法典进农村”普法宣传活动总结怎么写？一个热闹的活动已经结束，我们既增长了见识，也锻炼自身，这时候做好活动总结是十分重要的。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民法典进农村”普法宣传活动总结，仅供大家参考借鉴...*

“民法典进农村”普法宣传活动总结(10篇)

“民法典进农村”普法宣传活动总结怎么写？一个热闹的活动已经结束，我们既增长了见识，也锻炼自身，这时候做好活动总结是十分重要的。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民法典进农村”普法宣传活动总结，仅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大家喜欢！

**“民法典进农村”普法宣传活动总结（精选篇1）**

5月24日，山东省日照市五莲县司法局高泽司法所工作人员来到高泽街道西楼村，与该村村干部一道在西楼大集开展了一次以“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为主题，以“民法典进农村”为重点的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以普及《民法典》和宣传法律援助法为主要内容。简要介绍《民法典》内容，详细介绍法律援助法，从什么叫法律援助、法律援助的受理范围，申请法律援助的条件、途径、注意事项以及“五莲县公共法律服务智慧平台”等方面开展讲解，

活动中，普法宣传员们积极分发《法律援助明白纸》、《公证便民明白纸》《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明白纸》等宣传资料，内容涉及土地纠纷、婚姻家庭、劳动保障、法律服务、法律援助等与村民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相关法律法规，提高了村民的法治意识。

对村民现场提出的有关土地纠纷、工伤索赔、农民工工资拖欠等问题进行了详细的倾听、分析和解答，并给予解决的途径和建议。

通过部署开展第三个“民法典宣传月”，普法活动走进集市、群众身边，“零距离”宣传，现场解答群众法律咨询约28人次,发放宣传资料300余份，受到了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

**“民法典进农村”普法宣传活动总结（精选篇2）**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进一步推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5月24日，兴文县司法局结合省、市部署开展的“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深入九丝城镇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讲。

兴文县司法局党组成员、县“八五”普法讲师团成员彭永贵对九丝城镇骨干“法律明白人”“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开展了民法典专题讲座，重点围绕民法典的出台背景及重大意义、民法典的重点亮点，以及民法典关于人格权、婚姻家庭、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和宅基地等规定等方面进行了详细解读。宣讲中，彭永贵引用了大量来自群众身边的典型案例，引导大家认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既是保护自身权益的法典，也是全体社会成员必须遵循的行为规范。

培训结束后，司法所工作人员还向参加培训的90名“法律明白人”“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发放了宪法、民法典宣传手册、防范网络电信诈骗手册、民法典宣传口袋等法治宣传资料360余份。

此次民法典“法律明白人”“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培训，增强了群众办事依法、遇事找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意识，为开创新时代乡村振兴新局面营造了良好的法治氛围。

**“民法典进农村”普法宣传活动总结（精选篇3）**

5月22日，河南省宜阳县司法局组织河南坤昌律师事务所到县气象局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进单位活动，进一步推动民法典深刻融入干部职工的工作生活。

宣讲中，祁冰洋律师结合实际案例，从民间借贷、交通事故、工伤、电信诈骗等方面入手，生动、细致地讲解了与人民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涉法问题和类案裁判，并通过交流心得、分享感受等形式同干部职工深入探讨了学习民法典的重要意义，让民法典真正成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宝典”。

此次宣讲受到气象局干部职工的一致好评和热烈反响。参与人员纷纷表示，此次宣传活动对增强法治观念、解决实际问题、提高守法用法能力都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白杨镇、韩城镇利用庙会、集会进行普法宣传，向群众宣讲司法局工作职能，发放民法典、法进农村、法律援助法、反电信诈骗知识等各类手册共计280余份。

下一步，宜阳县司法局将持续加强普法力度，充分发挥讲师团资源优势，提升精准普法水平，不断提升干部职工、群众运用民法典维护权益、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和水平。

**“民法典进农村”普法宣传活动总结（精选篇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被誉为“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伴随每个人的一生，为全面做好《民法典》的学习宣传工作，双河乡采取多种形式，努力推动《民法典》精神在基层落地生根。

制定方案系统学。我乡结合市、县关于《民法典》学习宣传工作要求，结合自身实际精心制定学习宣传方案，深入宣讲《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切实增强基层党员、干部等的法治思维，促进公权力的依法行使，更加有效地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乡村干部带头学。乡村两级干部把学习民法典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和法治建设任务，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人大代表和机关党支部学习的重要内容，做到先学一步、多学一点。要求党员干部发挥模范带头作用，认真贯彻落实学习《民法典》，切实形成“头雁效应”

创新形式普及学。坚持线上线下融合学习，“线上”依托城口人大、双河政务等微信公众号，扎实开展线上宣传，通过各类工作群及时转载《民法典》内容、小知识等，形成“指尖上”的普法，推动《民法典》家喻户晓、深入人心。“线下”通过印刷宣传海报、发放宣传手册、书籍，利用电子显示屏播放宣传标语、宣传片等，积极向群众宣传《民法典》的重要意义、立法目的、主要内容和鲜明特色，引导干部群众养成自觉守法的意识，形成遇事找法的习惯。

法润万家全民学。结合“12·4宪法日”活动，广泛开展《民法典》进机关、进社区、进学校、进万家等活动，组织农村新乡贤、政策宣讲志愿服务队伍，走村入户开展“面对面”精准普法，充分借助新时代文明实践广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社区教育学校等宣传载体，把《民法典》精神、法治元素融入到乡村建设之中，真正打通《民法典》贯彻实施的“最后一公里”。

**“民法典进农村”普法宣传活动总结（精选篇5）**

明法于心，守法于行，为切实将民法典条款落地生根，五月，正值我国第三个“民法典宣传月”之际，城东街道在辖区内开展了以“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为主题的系列宣传活动，以此增强人民群众的学法守法意识，实现民法典普法宣传全覆盖。

组织机关干部学习民法典

为了提高机关干部的法律素质和执法水平，更好地推动民法典实施，5月15日，城东街道组织全体机关干部学习民法典，对民法典的重大意义、热点问题、重点法律条款及对政府工作的影响等方面进行系统学习，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感染力。通过学习，引导基层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增强依法治理能力。

深入开展“法律六进”活动

为将民法典知识送到群众身边，深入群众心里，城东司法所工作人员与街道调解员、法律顾问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在辖区内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活动，积极悬挂条幅、张贴法律宣传海报、设立法律图书角、发放宣传手册、开设免费法律咨询台，吸引广大群众自发参与到学习宣传活动中。法律顾问通过列举事例、以案释法的方式，生动真实地向群众讲述了在婚姻家庭、邻里之间、买卖合同、抚养赡养关系等日常生活工作中遇到了法律问题应该如何解决，通过有理有据地讲解阐释，解答了群众的现实问题，使大家明白了民法典的重要性，鼓励群众积极主动学法，引领护航美好生活。

开展“法律明白人”学习培训活动

推动民法典进乡村，在基层落地生根，积极开展“法律明白人”培育工程，打造一支群众身边的普法队伍，做遵守法律的先行者，示范引领带动广大群众学习民法典。通过组织集中学习、发放法律读本、开展“农村学法用法大讲堂”线上培训，充分调动各村、社区“法律明白人”学习民法典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使“法律明白人”率先掌握基础民法典知识，懂得运用法律解决纠纷，保护公民权利，做群众身边的护法队伍和普法先锋，在基层社会治理中服务百姓、守护公平。

**“民法典进农村”普法宣传活动总结（精选篇6）**

\_\_年5月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实施以来第\_\_个“民法典宣传月”，省法院组织开展了以“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为主题的系列普法活动，让“民法典”走进农村、深入企业，为基层群众和企业员工呈上一份丰盛的法治大餐。

5月18日，民法典进农村主题宣传活动之“乡村振兴法治同行”在谷城县城关镇老君山村法治文化广场举行。省法院驻老君山村工作队设立法律咨询点，为现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活动现场驻村工作队通过发放《民法典》宣传页、解答法律咨询的方式，向群众宣传民法典颁布实施的重大意义，并详细讲解《民法典》与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内容，以此引导村民学法、懂法、守法，让《民法典》的精神深入到老百姓的日常生活，依法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现场活动结束后，省法院驻老君山村工作队三级高级法官胡正伟，为村两委、在村党员、脱贫户和部分农家乐经营户带来了一场“民法典与乡村振兴”的法治公开课。针对农村干部群众法治需要和关注热点问题，重点宣讲民法典关于农业农村农民的有关规定、乡村振兴促进法、土地管理法、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涉农重点法律法规。

5月20日，省法院机关“送法小分队”集结出发，前往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典”亮美好生活，送法进企业主题宣传活动，组织开展民法典培训和法律咨询。

省法院民一庭三级高级法官朱红祥详细解读了民法典颁布实施的理论意义和实践需要，并结合具体案例审理中遇到的一些问题进行详细分析。培训活动主题鲜明、内容详实、针对性强，案例分析生动透彻、通俗易懂，引人入胜。

法律咨询现场，由民一庭法官朱红祥、民二庭法官助理刘毅、民三庭法官助理黄亮组成的专业普法团队，针对企业经营和员工就业过程中遇到的法律问题答疑解惑，为企业发展提供精准的法律服务。

活动总计发放民法典、民法典宣传手册、民营企业常见法律风险防范问答手册等法治宣传资料400余份，接受现场咨询30余人次。

“八五”普法实施以来，省法院深入学校、企业、社区、乡村开展了一系列普法宣传活动，累计开展各类普法活动50余次，服务对象几千余人，营造了良好的民法典学习宣传氛围。

**“民法典进农村”普法宣传活动总结（精选篇7）**

按照省、市民宗部门\_\_年“民法典宣传月”工作安排部署，碧江区民宗局紧扣“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宣传主题，将普法宣传与干部职工、宗教事务、民族法治、结对帮扶相结合，多举措多角度开展《民法典》宣传工作，着力提升各族干部群众的知晓率和认知度，树立遵纪守法观念，坚守法律底线思维，营造遵法守法学法用法的良好社会环境。

将民法典宣传与单位干部职工学习相结合

把民法典学习作为干部职工法治教育的重要内容，通过召开《民法典》学习会，组织单位干部职工传达学习省民宗委“民法典宣传月”法律法规宣传册，重温了《民法典》实施的重大意义、法治精神，要求干部职工要将《民法典》作为学习的重点，反复学、深入学，提高运用民法典解决法律问题、化解矛盾纠纷、维护信教群众权益的能力，当好民法典的传播者、践行者和捍卫者。

将民法典宣传与宗教事务管理相结合

宗教事务治理的范畴既囊括民事领域，又包含行政领域，既涉及人身关系，也覆盖财产关系。《民法典》的相关规定与宗教领域法律规范一起更好地支撑宗教事务治理法治体系，在宗教事务治理中，碧江区民宗局深入各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以送法上门、送教上门的方式，积极宣传民法典涉民族宗教相关内容，引导宗教组织、教职人员、信教群众恪守民法典秩序，养成遵守法治观念，自觉在法律规定范围内开展宗教活动。

将民法典宣传与移民安置社区普法相结合

依托矮屯易地移民安置社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法制宣传阵地”，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现场法律咨询等形式，普及婚姻、房屋产权等群众关心关注的法律知识，切实提高民法典的知晓率，本次活动共发放相关宣传资料及宣传物品1000余份。同时，利用微信群、公众号、高清显示屏等新媒体开展宣传活动，转载民法典中与群众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知识，把民法典送到群众手中、讲到群众心中，让广大群众更加深刻认识到民法典是保护自身权益的“社会生活百科全书”。

将民法典宣传与结对帮扶相结合

组织单位干部职工利用每月2次深入联系村开展脱贫户帮扶工作的时机，向群众宣传农村土地承包、财产继承、农村建房、离婚冷静期等与老百姓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条款，引导群众认识到《民法典》既是保护自身权益的法典，也是全体社会成员必须遵守的规范，倡导群众养成自觉守法的意识，形成遇事找法的习惯，培养解决问题靠法律的意识和能力。

**“民法典进农村”普法宣传活动总结（精选篇8）**

为进一步推进法治乡村建设，推进《民法典》在基层群众中的知晓率，提升广大基层群众的法治意识。连日来，轮台县轮台镇开展紧紧围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因地制宜开展多种多样的民法典宣传活动，进一步延伸村民法治教育“神经末梢”，将“花式普法套餐”精准送到群众身边、植根群众心里，全面掀起学“典”热潮。

走进乡村田间街头让普法带上泥土味

轮台镇夏玛勒巴格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普法志愿服务队走村入户、深入田间地头，通过现场讲解、发放宣传单、以案释法等形式，向辖区群众普及《消费者权益保障法》《种子法》《土地承包法》等涉农法律法规，同时，还进行了反电信诈骗的宣传，并通过发放资料、现场答疑等方式，向老百姓讲解诈骗分子常用手段和防范方法，帮助村民下载 “国家反诈中心APP”，提高广大群众防诈意识和能力，守好群众的“钱袋子”。

“《民法典》中大到国家所有制和产权保护制度，小到老百姓生产生活、邻里纠纷、婚姻家庭、个人信息与隐私保护都可以在民法典中找到依据。”在轮台镇麦台村米合尔古丽·亚库甫超市门口，工作人员正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解答等方式向村民普及民法典中与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知识，并耐心就群众提出的问题答疑解惑，鼓励群众积极运用法律手段解决民事纠纷，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普法小摊”进夜市 “法治大餐”添趣味

“晚饭后出来散步能看到好节目、品尝美食还能学到实用的法律常识，这样的宣传方式真不错!”群众麦尔耶姆对今天的活动赞不绝口。

“小夜市”带来了“大普法”。轮台镇组织新时代文明实践“法润万家”志愿服务队联合镇司法专干将“普法小摊”摆进丝路印象美食广场，志愿者和法律顾问借助热闹繁荣的“夜经济”平台，通过解答法律咨询、发放法治宣传资料等形式，向广大群众宣讲《民法典》《法律援助法》《反有组织犯罪法》等，宣传资料也成为了炙手可热的热销“产品”。同时，还向群众普及防范养老诈骗、婚姻家庭纠纷、妇女儿童权益保护等相关法律知识，不少群众驻足与普法人员面对面交流，实现了普法工作与乡村夜经济的生动结合，“家门口”式的法律服务受到群众欢迎。

“小院课堂”接地气 普法宣传惠民生

为进一步增强农村妇女群众和广大家庭的法治观念和法律素养，近日，轮台镇夏玛勒巴格村以“美丽庭院”为依托，开展“小院课堂”普法宣传活动，让法治精神“走”进千家万户。

在夏玛勒巴格村的一个小院里，村民们正围坐在一起，津津有味地听着巾帼宣讲团成员玛依热·艾则孜“依法带娃”的普法授课。“小院课堂”上，“蒲公英普法志愿者”通过发放宣传资料、解答群众法律咨询等形式，对群众重点关注的婚姻财产继承、子女抚养和赡养老人等问题进行了耐心讲解。现场还设置了民法典有奖问答游戏，并向群众派发《民法典婚姻家庭工作手册》，以问答的形式宣传民法典。

今年以来，轮台镇夏玛勒巴格村坚持党建引领，持续深入推进美丽庭院示范创建，利用“美丽庭院”开展“小院课堂”，采用面对面、互动式、接地气的宣讲形式，以“小环境”解说“大法律”，为村民讲解法律法规，发放宣传资料，将法治宣讲的触角延伸到村民家门口。

**“民法典进农村”普法宣传活动总结（精选篇9）**

津城的五月，绚烂多彩。从社区到乡村，从文化广场到百年园林，从线上到线下……第三个民法典宣传月活动正在我市各区如火如荼地展开，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尽显“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

文化搭台普法唱戏

作为“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民法典涵盖了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如何让干枯的法条走进百姓心中、融入百姓生活?日前，在欢快热闹的文艺表演中，一场主题为“法治文艺基层行”的演出活动，拉开了西青区“民法典宣传月”活动序幕。

《中国龙》舞蹈开场，幽默风趣的天津快板《民法典》，展现出日常生活中这部咱老百姓的法典是怎样发挥作用的;优美动听的歌曲《法治天下》,则唱出了人民心中的法治信仰;原创作品京东大鼓《公民必须学宪法》引导公民树立坚定的宪法意识;展现基层法律服务者风采的小品《人人争当“法律明白人”》把整场文艺演出推向了高潮。

据介绍，“八五”普法以来，西青区充分挖掘民间文化资源，鼓励和支持群众创作法治文化作品，广泛开展“法治文艺基层行”等系列演出活动，几十个原创节目，超千人参演，形成了“文化搭台、普法唱戏”的生动局面。

各种“花式”普法

为民而宣，与时偕行。为了让民法典家喻户晓、深入人心，我市各区不断创新手段方式，“花式”普法，不仅让民法典宣传变得有趣，更“典”亮了老百姓的美好生活。

5月10日，宁河区“民法典宣传月”活动启动仪式在吾悦广场举行。普法漫画、有奖答题、赠送书籍、法律咨询……丰富多彩的形式吸引了众多群众驻足参加。

和平区的民法典宣传月活动走进静园，一场“法治静园园游会”由此拉开序幕。活动采用“游戏+互动”创新普法新模式，设置“法治建设我参与”拼图等普法小游戏，将普法宣传变得生动有趣，营造出“人人参与、共享共治”全民普法氛围。

发放宣传册、现场讲解……津南区的普法志愿者们走上大街小巷，走进沿街商铺，为居民讲解民法典知识，不仅解读了人格权、财产制度方面的创新，离婚冷静期、高空抛物等与群众息息相关的法律条文，还向沿街商户普及了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法律知识，多层次多领域推动民法典宣传走深走实。

用好“法律明白人”

“天下之事，不难于立法，而难于法之必行”。民法典宣传月，津城全面吹响普法宣传集结号，尤其将民法典作为“法律明白人”培训重要内容，让其更好引导群众认识到民法典既是保护自身权益的法典，也是全体社会成员都必须遵循的规范。

近日，蓟州区官庄镇联合市司法局驻村工作队组织开展了一场“法律明白人”培训讲座，镇机关干部和“法律明白人”百余人参加。沃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宗朋针对农村土地承包、流转、收益及继承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通过身边案例剖析进行了详细讲解。

“有针对性，非常解渴!”参训学员纷纷表示，参加这样的讲座不仅提升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的能力，也有助于推动基层依法治理工作提质增效。

**“民法典进农村”普法宣传活动总结（精选篇10）**

\_\_年5月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实施以来第\_\_个“民法典宣传月”。近日，宜宾市司法局组织开展了以“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为主题的系列普法活动，让“民法典”走进农村、深入企业，为基层群众和企业员工呈上一份丰盛的法治大餐。

翠屏区：民法典宣传进农村

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提升辖区村民法治意识。\_\_年5月12日上午，翠屏区司法局永兴司法所牵头在永兴镇安康社区开展了一场“乡村振兴法治同行”主题法治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采取悬挂横幅、散发宣传资料，邀请腰鼓队巡回宣传等方式向群众宣传宪法、民法典、行政复议、疫情防控、食品安全、环境保护等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对群众提出的法律问题进行详细解，教育引导村民自觉遵纪守法，引导村民学法、懂法、守法，正确处理好邻里纠纷、土地山林纠纷、生产经营纠纷、婚姻家庭纠纷、环境污染纠纷、土地承包纠纷。本次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20\_余份，解答法律咨询17人次，为乡村振兴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

南溪区：民法典宣传进企业

为强化企业经营管理者的法治理念，更好地用法治思维推动企业的健康发展。自5月10日起，南溪区司法局积极开展送法进企业主题宣传活动，为“徽记食品”“六尺巷酒业”“四通物流”等区内20余家重点企业开展《民法典》培训和法律咨询。

活动中，南溪区司法局工作人员分别为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及工作人员进行了民法典、公司经营、劳动合同等方面的宣传，并赠送了丰富的法律法规资料及宣传物品，并详细解读了《民法典》编篆的理论意义和实践需要。普法宣传活动主题鲜明、内容详实、针对性强，通俗易懂，引人入胜，再次点燃了企业职工学习民法典的极大热情。

此次送法活动受到企业的一致好评，企业员工纷纷表示：这顿“法治大餐”让大家熟悉了《民法典》这部“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了解到很多实用的法律知识，受益匪浅，希望此类普法活动还能多组织、多开展。

“八五”普法实施以来，南溪区司法局深入学校、企业、社区、乡村开展了一系列普法宣传活动，累计开展各类普法活动50余次，服务对象几千余人，营造了良好的民法典学习宣传氛围。下一步，将以“实心干事、科学作为”契机，继续采取多种形式开展“法律七进”活动，切实用司法效能为企业赋能，营造优良的法治营商环境，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百姓心里。

江安县：民法典宣传进寺庙

为深入推进“八五”普法工作，深化“法律七+七进”活动，加大《民法典》宣传力度，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5月17日，江安县司法局联合县委统战部、县民宗局前往留耕镇金仙洞寺开展\_\_年“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暨送法进寺庙法治宣传活动。

活动中，主讲人王正权副局长首先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婚姻家庭编，结合具体案例，以案释法讲解了婚姻家庭相关法律知识，现场解答了群众生活中遇到的法律问题，并提示符合法定条件的群众可以向县司法局法律援助中心申请法律援助;随后，石安德副部长逐条详细讲解了今年6月1日即将施行的《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管理办法》，并就食品安全、防灾减灾、森林防火、疫情防控等工作作了安排部署。此次活动，受教育僧侣、信众共计20余人，发放宣传资料150份，解答咨询3件。

通过此次活动，进一步提高了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知晓度，增强了僧侣及信教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观念，提升了依法治寺的能力，为建立和谐宗教关系奠定了良好的法治氛围。

据悉，“八五”普法实施以来，宜宾市司法局结合实际，通过多种形式和手段，因地制宜组织开展深入学校、企业、社区、乡村等一系列普法活动，不断提升广大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让更多的群众知法、懂法、用法、守法，努力营造全社会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

屏山县：民法典现场进彝乡

5月是“民法典宣传月”，为深入宣传民法典，推动民法典走进彝乡。近日，屏山县司法局清平司法所联合乡综治办开展了民法典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工作人员围绕《民法典》的重大意义、基本原则、主要内容等详细讲解《民法典》与生活息息相关的内容，以此引导彝族村民学法、懂法、守法，让《民法典》的精神深入到老百姓的日常生活，走进群众心里，依法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活动中，工作人员向群众发放民法典宣传折页，以简明的案例向群众解答婚姻家庭、继承、合同、物权等各编的内容，引导群众主动学法;同时，工作人员还根据近期群众反馈的法律问题，现场解答了关于居住权、离婚冷静期等方面的法律问题。此次宣传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50余份，讲解普法案例4个，解答群众咨询10余次，受到群众的一致好评。

活动结束，群众纷纷表示：送法进彝乡活动，让大家加深了对《民法典》的了解，实用性很强，增强了《民法典》在彝族乡镇的知晓度，提高了尊法、守法、学法、用法的思想意识，希望此类活动还能多组织、多开展。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